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62 证券简称:深圳华强 公告编号:2015-010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圳华强	股票代码	0000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瑛	王瑜	
电话	0755－83216296	0755－83030136	
传真	0755－83217376	0755－83217376	
电子信箱	wying@szhq.com	wyu@szhq.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2,668,292,318.03	2,075,835,124.13	28.54%	1,558,965,27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7,555,314.20	412,014,201.21	15.91%	281,219,86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7,380,230.80	418,463,395.98	4.52%	277,289,04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8,087,379.24	1,046,268,459.59	−76.29%	131,863,56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2	16.13%	0.4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2	16.13%	0.4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56%	23.67%	−1.11%	17.14%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4,046,140,047.55	4,873,478,785.22	−16.98%	4,997,949,37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14,384,280.91	1,952,727,939.28	18.52%	1,562,020,095.79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53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96%	499,977,800	0		
刘宗辉	境内自然人	1.55%	10,338,154	0		
钱小鹏	境内自然人	0.47%	3,150,217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国有法人	0.29%	1,912,600	0		
王白空	境内自然人	0.20%	1,366,045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15%	1,006,561	0		
甄金换	境内自然人	0.14%	943,501	0		
姜炎炼	境内自然人	0.14%	939,716	0		
谌拥军	境内自然人	0.13%	865,100	0		
张益民	境内自然人	0.13%	844,14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和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中刘宗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股份98,00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0,240,154股,合计持有10,338,154股公司股份;王白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1,00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1,355,045股,合计持有1,366,045股公司股份;甄金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股份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943,501股,合计持有943,501股公司股份;姜炎炼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股份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939,716股,合计持有939,716股公司股份;谌拥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股份57,60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807,500股,合计持有865,100股公司股份;张益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股份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上市公司844,141股,合计持有844,141股公司股份。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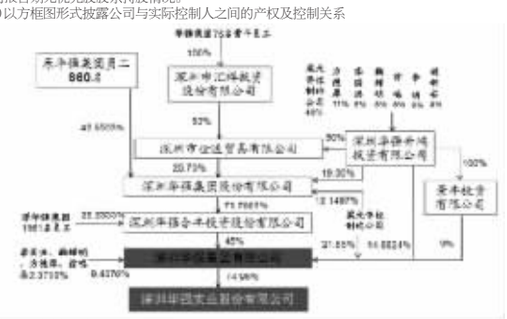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国际国内环境复杂严峻,中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全年GDP增长7.4%,尽管政府出台了一系列刺激措施,但复苏动力依然疲弱。政府下调2015年GDP增长目标为7%左右,更强调在发展质量上达到中高端水平,而非粗放型的总量增长,在稳定增长中优化结构,培育新的增长点,夯实稳增长的基础,体现了转型升级的新要求和发展的新导向。我司业务涉及行业在2014年的发展态势如下:传统电子类场增长乏力、亟需转型;电商B2B平台服务趋于饱和并向纵深化、多元化发展;电商服务市场呈渠道集约化和专业化发展趋势。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积极应对,通过加快转型保持稳定增长,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有效控制成本。公司努力通过培育内生性项目和寻找并购标的以实现公司业务结构的转型调整,从而形成新的、开拓性、前瞻性的增长点,以主动顺应整体经济的转型。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8.54%,净利润同比增长15.91%。

公司在本年度内的主要工作包括:

(1)加快现有产业转型调整,电子世界进一步加强服务与管理,推动业务转型与调整;电子网加强运营推广,推动服务纵深化和非IC用户拓展;电商公司加强产品运营和营销能力建设,实现了扭亏。

(2)积极探索公司在电子行业内纵深与横向的布局,并积极谋求与互联网的紧密结合。新项目华强联大、华强沃光、电子发烧友网站尚处于培育期;深圳电子商品交易中心已正式开业并开市交易;为了更好地整合资源,终止了部分发展前景不明的项目。

(3)公司将探索新业务和补充现有业务资源列为重点工作之一,致力于寻求收购兼并的机会。

(4)强信息化建设,增强公司部门及业务的运行效率;加强职能部门建设,公司各部门的力量均得到明显增强;强化内部控制管理,提高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电子专业市场建设、经营

电子市场的经营: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在宏观经济不稳和电子商务等新的商业模式的冲击下,电子市场作为传统商业业态,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面对较为严峻的市场形势,华强电子世界作为公司稳定的利润来源,继续夯实原有的市场基础,努力提升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加强服务与管理,推动业务转型与调整。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47,275.75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1.38%,实现净利润24,025.1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15.24%。各店通过优化品类和调整卖场布局,加强对空置铺位招商、加大企划力度,保持了出租率和营业收入的总体稳定。华强电子世界开通了微信服务号,目前已开通即时客服咨询、业务办理指南、楼层导购、快递物流服务等服务项目,另外,通过微信、百度、360、58同城等十余家入口,引导线上消费者到华强实体卖场,结合目前正在建立的电子世界客户数据库平台,力图在一定程度上实现消费者、商户、华强互通互联的O2O格局。

自有电子市场的建设:石家庄华强广场项目商业部分2014年度全部竣工、入伙,其他部分正在进行销售;根据对未来商业地产发展政策和趋势的分析,基于对未来全国房地产、尤其是商业地产区域分化加剧、复杂多变、前景未明的判断,公司对储备项目和潜在项目及其所在的城市进行了深入分析研究,目前暂停了三、四线城市的项目推进和挖掘。

自有电子市场配套物业的销售;公司济南电子市场项目的配套物业全年实现合同销售金额18,731万元;石家庄电子市场项目全年实现合同销售金额8,891万元。

电子商务

电子商务作为公司重点发展的板块,公司在业已搭建的良好基础上,积极开拓产业链上的新业务方向。

电子元器件B2B平台:“华强电子网”作为B2B平台,提供电子元器件供求信息发布、在线交易、运营管理、行业咨询、物流配送、供应链等全程电子商务服务,构建电子信息产业生产环节的生态系统,以B2B交易平台、电子工程师社区平台、PCB样板和小批量业务为发展重点,结合华强电子网、电子发烧友、中国安防网等行业网站打造大电子产业链集群平台。2014年,华强电子网顺应平台服务纵深化加强的行业发展趋势,着力于核心产品的用户体验改善和运营推广,在同行业竞争网站收入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况下,实现了收入的平稳增长,巩固了行业领先地位;同时,重点推进非IC用户拓展工作,细分产品、锁定目标市场,逐步提高在非IC行业中的影响力。华强聚丰依托电子发烧友庞大的用户群,发展华强PCB和HQCHIP商城项目,打造三位一体的服务体系。电子元器件分销市场格局发生重大变化,集中化、垄断化程度加强,公司在此领域考虑通过并购的方式切入。2014年华强宝扩大团队建设,整合物流资源,完成“K通宝”API在线下单接口13家、物流查询接口293家、快递月结会员超过2000家、POS铺机覆盖广东省75%以上地区,刷卡总额达9600多万元,目前合作电商8家。华强沃光加强规范运作,理顺出口退税流程,丰富了支付方式,网站MyLED.com已正式上线。该板块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12,096万,同比增长15.75%,净利润488万元,同比减少55.31%。

3C产品网络分销平台:为了应对电子商务对实体3C产品市场的分流,公司紧跟市场趋势,积极发展3C产品网络分销平台,通过网络客服中心、物流配送中心以及B2C网站等购物平台,为中小品牌厂商和网商提供“一站式”电子商务解决方案及配套服务。2014年度,公司强化了产品运营和营销策划能力,提升为分销商提供全程的运营服务支持,加大物流对业务的支持,实现了成立以来的首次盈利。目前,公司为九阳、创维、拓扑、3M等品牌商提供网络分销服务,并已覆盖淘宝、天猫、京东、苏宁易购、1号店、唯品会等主要电商平台。

电子商品交易中心:电子商品交易中心于2014年2月注册公司并获得政府批文,定位于以电子信息产业上下游大宗商品的现货交易为主,集合金融服务、仓储服务、质检服务、物流服务、信息交流等多项服务的场所,依托深圳前海金融创新优势,力图打造全国乃至世界的电子商品交易中心。交易中心已于2014年12月8日举行了开市仪式并上线交易。

电子信息产业数据服务:2014年华强北指数推进商业化转型,进行战略调整,同时对现有的人员结构、考核激励体系等各方面做了优化,集中人力优化基础的数据采集、质量和网站内容。IT指数在2014年初对过去4年的发展进行了全面分析之后,制定了将数据采集从手动改为自动采集、运营流量上一个新台阶、建立IT产品商业数据库、探索大众企业市场项目营收等四个工作方向。

电子专业市场配套商业物业的经营

华强广场地下停车场收益稳定;深圳“华强广场酒店”定位于新型高端商务精品酒店,收入继续保持稳定,客房入住率保持行业高水平;地下商城“乐淘里”租金收入保持持续增长。此外,公司的其他物业租赁业务亦保持了稳定。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其他综合收益	4,983,437.83
		资本公积	−4,983,437.83
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11,1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1,180,000.0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12月31日和201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3年度和2012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内新设成立了直接控制的深圳电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的深圳沃光有限公司、香港沃光有限公司,因此本年度合并报表增加三家主体单位。

本年注销深圳市华强电子世界有限公司、佛山华强广场置业有限公司、泸州华强电子世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华强迈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四家间接控制的子公司,转让间接控制的长春华强吉佳置业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因此本年度合并报表减少了上述五家主体单位。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062 证券简称:深圳华强 编号:2015—007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会议,本次会议于2015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全票通过以下事项:

一、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 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合理的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 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 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 政策变更。

二、审核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

《2014年度监事会报告》具体如下:

1、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14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中的监事会报告、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关于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该监事会决议公告刊登在2014年3月6日的《证券时报》上。

(2)公司于2014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3)公司于2014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公司于2014年10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通过列席每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定期查看公司财务报表、相关资料等方式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能够认真履行其监督、检查的职能。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2014年,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班子能够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公司认真领会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文件精神,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和保值增值。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运转有效,保证了公司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2013年,公司各项决策完全合法,没有发现公司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认真检查。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会计报告真实公允地表达了公司2014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准则》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

(3)本报告期,公司收购或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无损害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4)公司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公平合理,没有发现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总资产4,046,140,047.55元,总负债1,666,716,191.15元,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2,314,384,280.91元,公司2014年度共实现合并净利润471,453,396.48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477,555,314.20元。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2014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477,555,314.2元,母公司净利润182,002,183.59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7,376,718.3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66,383,834.9元,扣除2013年度分红200,084,939.1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30,924,361.03元。2014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末公司总股本666,949,7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

六、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2014年,公司未有违反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上述三、四、五项议案内容尚需提交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62 证券简称:深圳华强 编号:2015—008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2015年预计全年日常关联交易额5,738.09万元,占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48%。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2015年3月13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共有6名非关联董事投票表决,另外3名关联董事胡新安、张泽宏、牛自波对该事项予以回避表决,投票结果为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关联交易在董事会的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15年全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及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完成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5年预计总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租金收入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119.11	183.18	2.90
		深圳华强合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8.05	16.02	0.25
		深圳华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05	16.02	0.25
		深圳华强联合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12.07	−	−
		深圳华强数码电影有限公司	328.32	335.58	5.32
		深圳华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236.52	144.87	2.30
		方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00	104.76	1.66
		深圳华强数字动漫有限公司	220.86	193.5	3.07
		深圳华强文化产品发展有限公司	75.06	36.33	0.58
		深圳华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36.68	0.58
		深圳华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5.86	35.72	0.57
		深圳华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3.85	53.85	0.85
		深圳华强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0	36	0.57
		深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382.11	274.11	4.34
		深圳华强游戏软件有限公司	3.60	93.12	1.48
		深圳华强方特电视节目制作有限公司	3.60	6.6	0.10
		深圳华强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86.40	26.4	0.42
		深圳华强鼎信投资有限公司	23.01	23.01	0.36
		深圳华强激光电子有限公司	−	238.62	3.78
		深圳华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50	−	−
		深圳华强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51.98	51.98	0.82
		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1.62	91.62	1.45
		方特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60	3.6	0.06
		深圳华强酷信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64.54	−	−
		深圳华强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3.41	−	−
		深圳华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84.40	−	−
		深圳华强百应科技有限公司	19.11	−	−
		华强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4.44	292.81	4.64
		东莞华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28	51.15	0.81
酒店营业收入		深圳华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17	14.17	0.17
		安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10.71	9.71	0.11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184.2	194.2	2.3
		深圳华强激光电子有限公司	2.49	5.49	0.06
		深圳华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99	0.99	0.01
		深圳华强弘嘉投资有限公司	2.2	2.2	0.03
		沈阳华强金廊城市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12.88	9.88	0.12
		深圳华强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39	16.39	0.19
		深圳华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46	21.46	0.25
		深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53.36	263.36	3.12
		深圳华强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5.89	8.89	0.11
		沈阳华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3	1.93	0.02
		芜湖方特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7	1.27	0.02
		深圳华强(南通)投资有限公司	−	5.36	0.06
		芜湖市华强旅游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96	4.96	0.06
		营口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1.05	1.05	0.01
		深圳华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4.34	20.67	0.24
		深圳华强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	1.18	0.01
		青岛华强城市置业有限公司	1.37	1.37	0.02
		郑州华强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5.6	5.6	0.07
		深圳华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97	2.97	0.04
		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5.9	60.9	0.72
		华强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17	18.17	0.21
		芜湖华强旅游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0.78	0.01
		佛山华强广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	2.89	0.03
		沈阳金廊华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0.3	−
		深圳华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1.84	0.02
		沈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	3.66	0.04
		安阳华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	0.03	−
		深圳华强高新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23.63	0.28
销售商品		深圳华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46	4.66	0.01
		深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3.53	3.01	0.01
		深圳华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79	9.21	0.03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0.44	0.38	−
		郑州华强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11.12	9.49	0.03
		深圳华强(南通)投资有限公司	2.04	1.74	0.01
		深圳华强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1.73	1.48	−
		安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1.70	1.45	−
		深圳华强高新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18	11.25	0.04
电费收入		深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49.28	49.33	5.29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13.8	34.71	3.72
		深圳华强合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1	1.85	0.2
		深圳华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	1.85	0.2
		深圳华强联合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	3.94	0.42
		深圳华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0.21	0.4	0.04
		深圳华强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97	18.05	1.94
		深圳华强鼎信投资有限公司	19.61	3.61	0.39
	合计		3259.77	3207.26	
提供劳务	场地服务费	深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2.00	1.60	66.67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0.40	0.40	16.67
		深圳华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40	0.40	16.67
	合计		2.80	2.40	
接受劳务	物业、水电费	深圳华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44.43	3,081.52	2.03
	委托经营费	深圳华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02.60	273.87	0.18
	能源工程改造	深圳华强联合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11.45	210.44	0.14
		安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	32.28	0.02
		泰安泰山方特欢乐世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	2.26	−
		华强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2.40	−
		深圳华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	13.95	0.01
		深圳华强激光电子有限公司	−	0.56	−
		深圳华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52	23.34	0.02
	租赁支出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266.51	266.51	0.18
	物流仓储	深圳华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30.00	44.83	0.03
	其他	深圳华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0.27	−
	合计		2,475.52	3,952.22	
总计			5,738.09	7,161.88	

3、本年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截止2015年3月8日,本公司与关联方的物业租赁收入为441.18万元,支付给关联方的物业、水费为253.80万元,华强广场酒店及诺华廷酒店对各关联方的营业收入143.47万元,向各关联方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12.50万元,向关联方收取电费收入为9.90万元,向关联方支付委托经营管理费52.01万元,向关联方支付租金49.47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财务数据及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址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深圳华强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梁光伟	80000万元	资产经营;投资兴办各类实业项目	本公司控股股东,《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联合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张哲生	1000万元	生产经营计算机软硬件、电子通讯设备,并提供现代化资讯技术服务;经营计算机网络安全产品;计算机网络综合布线;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数码电影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丁亮	5000万元	数码电影、数码电视技术的开发;数字音乐、音效、录音设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工程设计;展览用品的设计、展台设计、展会策划;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高敬义	12000万元	从事计算机软硬件、电脑网络系统的技术开发;楼宇智能自动化系统布线安装、智能娱乐产品技术开发;销售自行开发软件。增加:研发、生产销售全数字环幕立体电影系统软件及设备,相关配套智能娱乐设备,经营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方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刘道强	6000万元	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建设旅游景区、高科技游乐园项目、餐饮业、主题公园及其配套设施;数码电影设备、数码电视设备、数字音乐设备、音效设备、录音设备、高科技智能娱乐设备、高科技游乐系统设备、旅游工艺品、计算机软件的生产、技术开发,上述相关产品的购销及其它一般商品的批发、零售;自有商科技智能娱乐产品、高科技游乐系统产品的租赁服务;信息咨询;工程设计、展览用品的设计、展台设计、展会策划,经营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数字动漫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丁亮	1000万元	动漫产品的技术开发、电脑游戏开发,经济信息咨询,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文化产品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高敬义	500万元	工艺美术品的设计,销售及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信息咨询,工艺美术品的展览,经营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方德厚	20000万元	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商务信息咨询;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公路货代、货运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国际货运代理,航空速递、航空货运代理;配送业务、装卸业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邹群	1000万元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商务信息咨询;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公路货代、货运信息咨询服务,仓储服务;快递、国际货代、航空速递、航空货运代理;配送业务、装卸业务(危险品除外)。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物流园区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家电、通用设备、电脑及配件等消费品类电子产品的安装、维修。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周红斌	1001万元	物业管理,设备租赁;机电设备维护保养,家政服务,智能设备维护,房屋维修;文化体育设施设备管理。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梁光伟	40000万元	投资文化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数码电影、数码电视的设计;经济信息咨询;一般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新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方德厚	30000万元	城市建设的论证、咨询、规划;建筑工程咨询、造价咨询、工程管理;投资兴办实业;在具有合法土地使用权的地块上从事房地产开发;园林设计,建筑施工。	本公司控股股东之子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游戏软件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刘道强	2000万元	游戏软件产品的设计、开发与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方特电视节目制作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丁亮	1000万元	广播剧、电视剧、动画片的复印、发行,专题、专栏;从事广告业务;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刘道强	500万元	建筑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环境景观规划设计;工程技术咨询、项目开发策划、城市规划设计、室内装饰设计;工程监理。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邹群	3000万元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网上销售家用电器和电子产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服装等商品的批发、零售;经济信息咨询;从事广告业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	本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鼎信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阮扬	30000万元	从事担保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报);投资信息咨询,财务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的间接股东控制的公司,《上市规则》10.1.3
深圳华强弘嘉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梁光伟	10000万元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生物及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不含限制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